

韶关市浈江区 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韶浈府办〔2023〕27号

韶关市浈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浈江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 决策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办事处，区府直属及驻区各单位：

《浈江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3号）和《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粤府令第288号）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。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径向区司法局反映。

韶关市浈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31日

浈江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组织承办部门	是否组织听证	决策时间
1	韶关市浈江区林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	区自然资源局	否	2023年12月